

深圳市汇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
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  
持股情况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汇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》。公司计划使用不低于人民币 3000 万元，不高于人民币 5000 万元的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股份，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的规定，现将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（即 2023 年 4 月 24 日）登记在册的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、持股数量和持股比例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

序号	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（股）	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
1	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	625,279,564	23.50%
2	深圳市汇川投资有限公司	465,220,404	17.49%
3	刘国伟	79,916,441	3.00%
4	李俊田	75,603,745	2.84%
5	刘迎新	65,954,061	2.48%
6	唐柱学	62,355,265	2.34%
7	赵锦荣	58,792,528	2.21%
8	朱兴明	55,592,388	2.09%
9	钟进	52,886,323	1.99%
10	李芬	41,385,074	1.56%

## 二、公司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

序号	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（股）	占无限售条件股份总额的比例
1	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	625,279,564	27.04%
2	深圳市汇川投资有限公司	465,220,404	20.12%
3	刘国伟	79,916,441	3.46%
4	唐柱学	62,355,265	2.70%
5	钟进	52,886,323	2.29%
6	李芬	41,385,074	1.79%
7	陈本强	35,995,863	1.56%
8	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四组合	24,270,186	1.05%
9	李俊田	18,900,936	0.82%
10	李竹平	18,721,737	0.81%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汇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六日